

資歷架構過往資歷認可
零售業申請人
自我能力評估表

如具備下列工作年資及大部份的工作能力和相關工作知識，可考慮申請認可 「店鋪營運（商品處理）三級」能力單元組合 (REZZHB3B)		自我評估	
		是	否
年資及工作經驗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五年零售業經驗，其中不少於三年相關工作經驗。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能力及知識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能夠根據機構的存貨控制程序，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完成相關工作；及 能夠確保所提交與存貨控制相關文件的準確性，店鋪存貨水平符合機構的要求及規定。 能夠根據機構既定指引、程序及法例要求，迅速地處理貨品回收，以減低對消費者造成的影響；及 能夠向上司匯報貨品回收的情況和顧客的滿意情況，並透過不同的媒體平台向公眾及消費者發佈有關消息，以確保貨品回收過程能順利進行。 能夠根據機構的貨品分類指引及程序，妥善地將貨品分類；及 確保所採用的貨品分類法，能夠令使用者容易掌握，並能促進機構零售業務的發展。 能夠根據機構的守則及銷售系統供應商的操作指引，正確地應用零售銷售系統，處理零售店鋪日常的銷售工作。 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評估方法	證明／評估範圍	費用 (\$)	
查證年資及工作經驗： <u>及</u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申請人需提供工作經驗證明文件的正副本 	\$750	
面見評估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面見一於 20 分鐘內回答有關店鋪營運(商品處理)範疇的問題 		
達標準則：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於面見評估中取得總值達 60%或以上的比重值 		
組合內包括的能力單元： (詳細能力單元內容，請參考零售業能力標準說明)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執行店鋪存貨的控制程序 		105118L2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執行貨品回收 		105045L3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設定貨品分類 		111355L3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應用零售銷售系統 		111356L3	